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一月

目 录

会议议程.....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3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一、董事长黄万珍先生主持会议，安排会议议程；
- 二、审议议案：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三、股东对审议事项讨论、提问，公司有关人员答疑；
- 四、对审议事项表决；
- 五、监票人员统计表决票；
- 六、宣布表决结果；
- 七、宣读本次会议决议；
- 八、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 九、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发布了《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截止目前，公司总股本已经由 1,066,114,887 股变更为 4,051,236,570 股。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一、公司章程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6,114,887 元。”

拟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51,236,570 元。”

二、公司章程原“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66,114,887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66,114,887 股。”

拟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051,236,57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051,236,570 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请与会股东审议并表决。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